

项目编号：0594-2022-E-2023

管理体系审核报告

（ 监 督 审 核 ）



组织名称：重庆味典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审核体系：☐质量管理体系（QMS） ☐50430（EC）

☒环境管理体系（EMS）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OHSMS）

☐能源管理体系（ENMS）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FSMS/HACCP）

☐其他_____

审核组长（签字）： 冉景洲

审核组员（签字）：

报 告 日 期： 2023 年 08 月 29 日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编 制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 168 号 1 号楼 16 层 1603

电 话： 010-8225 2376

官 网： www.china-isc.org.cn

邮 箱： service@china-isc.org.cn



联系我们，扫一扫！



审核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是对本次审核的总结，以下文件作为本报告的附件：
☒ 管理体系审核计划（通知）书 ☒ 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 不符合项报告 ☐ 其他
2. 免责声明：审核是基于对受审核方管理体系可获得信息的抽样过程，考虑到抽样风险和局限性，本报告所表述的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并不能 100% 地完全代表管理体系的真实情况，特别是可能还存在有不符合项；在做出通过认证或更新认证的决定之前，审核建议还将接受独立审查，最终认证结果经 ISC 技术委员会审议做出认证决定。
3. 若对本报告或审核人员的工作有异议，可在本报告签署之日起 30 日内向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提出（专线电话：010-58246011 信箱：service@china-isc.org.cn）。
4. 本报告为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可在现场审核结束后提供受审核方，但正式版本需经 ISC 确认，并随同证书一起发放。本审核报告不能做为最终认证结论，认证结论体现为认证证书或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书。
5. 基于保密原因，未经上述各方允许，本报告不得公开。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和政府有关管理部门依法调阅除外。

审核组公正性、保密性承诺

（本承诺应在首、末次会议上宣读）

为了保护受审核方和社会公众的权益，维护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ISC)的公正性、权威性、保证认证审核的有效性，审核组成员特作如下承诺：

1. 在审核工作中遵守国家有关认证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遵守 ISC 对认证公正性的管理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 ISC 工作程序，准确、公正地反映被审核组织管理体系与认证准则的符合性和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2. 尊重受审核组织的管理和权益，对所接触到的受审核方未公开信息保守秘密，不向第三方泄漏。为受审核组织保守审核过程中涉及到的经营、技术、管理机密。
3. 严格遵守审核员行为准则，保持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行为，不接受受审核组织赠送的礼品和礼金，不参加宴请，不参加营业性娱乐活动。
4. 在审核之日前两年内未对受审核方进行过有关认证的咨询，也未参与该组织的设计、开发、生产、技术、检验、销售及服务等工作。与受审核方没有任何经济利益和利害冲突。审核员已就其所在组织与受审核方现在、过去或可预知的联系如实向认证机构进行了说明。
5.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及相关规定，保证仅在 ISC 一个认证机构执业，不在认证咨询机构或以其它形式从事认证咨询活动。
6. 如因承诺人违反上述要求所造成的对受审核方和 ISC 的任何损失，由承诺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 审核组长： 冉景洲

组员：无



一、审核综述

1.1 审核组成员

序号	姓名	组内职务	注册级别	审核员注册证书号	专业代码
1	冉景洲	组长	审核员	2023-N1EMS-2267598	30.05.00

其他人员

序号	姓 名	审核中的作用	来 自
1	饶昕宇	向导	受审核方
2	无	观察员	

1.2 审核目的

本次审核目的是组织获得（☒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后，进行☒第一次监督审核☐证书暂停后恢复☐其他特殊审核请注明：

审核通过检查受审核方的组织结构、运作情况和程序文件，以证实组织是否按照产品标准、服务规范和相关规定运作，能否保持并持续改进管理体系，评价其符合认证准则要求的程度，从而确定是否☐暂停原因已消除，恢复认证注册，☒保持认证资格。

1.3 接受审核的主要人员

管理层、各部门负责人等，详见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1.4 依据文件

a) 管理体系标准：

GB/T 24001-2016/ISO14001:2015

b) 受审核方文件化的管理体系；本次为☐结合审核☐联合审核☐一体化审核☒单一体系审核；

c) 相关审核方案，FSMS专项技术规范：；

d) 相关的法律法规：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环境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等。

e) 适用的产品（服务）质量、环境、安全及所适用的食品安全及卫生标准：

《食品企业通用卫生规范》GB14881-2013、《餐饮企业经营规范》SB/T 10426-2007、《餐饮服务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规范》SB/T 11047-2013、《餐饮烹炸操作规范》SB/T 11168-2016等



f) 其他有关要求（顾客、相关方要求）。

1.5 审核实施过程概述

1.5.1 审核时间： 2023年08月28日 下午至2023年08月29日 下午实施审核。

审核覆盖时期：自2022年08月25日至本次审核结束日。

审核方式： ☒ 现场审核 ☐ 远程审核 ☐ 现场结合远程审核

1.5.2 审核范围（如与审核计划不一致时，请说明原因）：

EMS:餐饮服务(热食类食品制售)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1.5.3 审核涉及场所地址及活动过程（固定及临时多场所请分别注明各自活动过程）

注册地址：重庆市渝中区八一路 168 号 14 楼 1402

办公地址：重庆市南岸区南坪镇江南大道 19 号城市之光 7 楼 706 室

经营地址：重庆市南岸区南坪镇江南大道 19 号城市之光 7 楼 706 室

临时场所（需注明其项目名称、工程性质、施工地址信息、开工和竣工时间）：重庆市江北区紫荆山 102号（重庆市精神病卫生中心食堂）

1.5.4 恢复认证审核的信息（暂停恢复审核时适用）

不适用。

1.5.5 本次审核计划完成情况：

1) 审核计划的调整： ☒ 未调整； ☐ 有调整，调整情况：

2) 审核活动完成情况： ☒ 完成了全部审核计划内容，未遇到可能影响审核结论可靠性的不确定因素

☐ 未能完成全部计划内容，原因是（请详细描述无法接近或被拒绝接近有关人员、地点、信息的情况，或者断电、火灾、洪灾等不利环境）：

1.5.6 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及下次审核关注点说明

1) 不符合项情况：

审核中提出严重不符合项（ 0 ）项，轻微不符合项（ 1 ）项，涉及部门/条款：不符合涉及综合部，不符合标准 GB/T24001-2016 的 8.2 条款。

采用的跟踪方式是：☐ 现场跟踪 ☒ 书面跟踪；

双方商定的不符合项整改时限： 2023 年 9 月 1 日前提提交审核组长。

具体不符合信息详见不符合报告。

拟实施的下次现场审核日期应在 2024 年 8 月 29 日前。

2) 下次审核时应重点关注：

环境管理体系运行策划和控制；环境管理体系绩效测量和监视，管理人员加强体系文件学习，管理评审改进项的实施情况。



3) 本次审核发现的正面信息:

管理体系健全,领导能够重视,各部门能够贯彻执行体系文件。

1.5.7 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及风险提示

1) 成熟度评价:

最高管理者对管理体系高度重视和支持,并对标准有一定程度的理解和掌握,积极组织督促和管理各部门,严格贯彻执行管理体系要求,从而确保管理体系正常运行。

2) 风险提示:

管理人员加强体系文件学习。

1.5.8 本次审核未解决的分歧意见及其他未尽事宜:

无

二、组织的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及有效性评价

2.1 目标的实现情况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最高管理者制定了公司管理目标。管理目标在《管理手册》中进行了规定并已形成了文件。

公司环境管理目标:

- 1) 火灾/爆炸事故发生数为 0;
- 2) 对固体废弃物 100%合规处理;
- 3) 环境污染事故发生数为 0。

现场抽查《2023 年度环境目标实绩一览表》2023 年 1 月-7 月对目标进行考核,考核情况为:

- 1) 火灾/爆炸事故发生数为 0; 实测: 0
- 2) 对固体废弃物 100%合规处理; 实测: 100%
- 3) 环境污染事故发生数为 0。 实测: 0

均达到目标,环境目标已经完成,并将指标进行了各部门的分解。符合要求。

2.2 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及绩效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公司策划的环境理制度有:《环境运行控制程序》、《垃圾分类管理制度》、《节约用电用水管理制度》、《固体废弃物管理制度》、《污水处理管理规定》、《消防安全管理制度》等。

公司餐饮服务流程:

采购——进料检验——入库、储存——原材料清洗——切配——烹饪——留样——分餐——厨房卫生——餐具消毒——厨余垃圾处理。

查经营部重要环境因素:潜在火灾、爆炸;固废排放;噪声排放、废水排放、废气排放。

现场查看,部门的服务内容主要有:热食类食品制作和售卖。

在重庆市精神卫生中心承包食堂现场查看:

1、预防火灾、爆炸管理:

公司制订了火灾预防管理规定、应急管理规定。食堂作业场所均设置了消防栓、灭火器、灭火毯、消防通道、火灾报警器、应急疏散指示灯等。

现场查看消防栓、灭火器、灭火毯状况,灭火毯完好,放置位置恰当,无遮挡便于拿取;现场打开消防栓,



能供水，压力明显；灭火器性能完好，定期进行了点检，记录完善。

抽：重庆市精神卫生中心消防安全巡查、检查记录：

检查日期：2023 年 7 月 9 日

检查内容：	检查结论：	检查人：
用火、用电、用气是否有违章情况	否	谢彬
是否乱拉乱接电线	否	
是否使用非医疗电热器具	否	
安全出口、疏散通道是否通畅	是	
安全疏散指示标志是否完好有效	是	
应急照明是否完好有效	是	
消防设施、器材是否完好有效	是	

.....

食物加工采用天然气为燃料，在厨房安装有 1 个可燃气体检测报警器，提供有 2023 年 8 月可燃气体检测报警器校准报告，检查结果：正常。见附件。

食堂员工定期参加公司或业主的消防、应急、逃生培训和演习。现场查看，作业地点消防逃生通道畅通，设置有灭火器材。

作业区、就餐区、办公室，火灾、爆炸伤害预防管理基本符合要求。

2、固废排放管理：

公司固废主要为进货产生的废纸箱、废包装袋；生产服务过程固废为餐厨垃圾；

其中废纸箱、包装袋和办公垃圾分类收集后交学校综合部门统一处理。

餐厨垃圾管理，餐厨垃圾由重庆市精神卫生中心与重庆市江北区固体废弃物运输有限公司，签订有餐厨垃圾收运协议书并每天进行清运处理。提供有机食堂餐厨垃圾处理台账，台帐内容涉及：处理日期，垃圾名称、数量、处理单位，用途等，抽查最近一月餐厨垃圾处理记录：

日期:2023 年 8 月 26 日 用餐区餐厨垃圾重量：216 斤 处理方式：江北固废清运 经办人:谢彬

日期:2023 年 8 月 28 日 用餐区餐厨垃圾重量：359 斤 处理方式：江北固废清运 经办人:谢彬

3、资源能源节约管理：

公司的资源能源消耗主要为办公用电：空调、取暖、照明灯。公司对节约、安全用电进行了管理规定。

查，现场对节约用电的要求明确，主要为控制空调温度、规定电器使用规范：必须使用节能灯，并根据天气情况规定开关灯时间。现场查看公共区域、就餐区域，现场未发现违规情况。

4、噪声排放：

现场查看：噪声主要烹饪环节产生，公司采取选优噪声小的抽风机、灶具等，作业区间集中封闭，现场查看噪声较小。

5、废气排放

现场查看：废气主要为烹饪产生的油烟废气，废气通过抽风装置进入油烟净化处理器处理后直接排放。排放口在楼顶。设备工作正常，处理有效。提供有厨房烟道、烟罩、风机、油烟净化器清洗记录，清洗单位：北京天锐杰厨房设备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清洗时间：2023 年 6 月 8 日，负责人介绍每三个月清洗一次。

6、废水排放



现场查看：产生的废水主要为清洗产生的污水，包括洗食物、餐具等，通过集中收集，经隔油网过滤后排放到市政的管道，由城市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隔油网采取每周清理，清理的食用油脂按厨余垃圾处理交由重庆市江北区固体废弃物运输有限公司统一处理。

经营部及食堂环境控制措施基本与管理要求基本一致，基本符合管理要求。

公司编制了《应急准备和响应控制程序》、《消防与疏散演习实施方案》、《燃气泄漏应急预案》等。符合标准和企业实际。综合部为应急准备与响应的主控部门。其他部门负责参与应急预案演练。每次演练前均对应急预案进行了培训。抽查 2023 年 5 月 10 日《消防预案应急演练记录》，包括：物资准备和人员培训情况。进入现场前由安全员讲解个人安全防护要求等。现场培训过程。演练过程。参加演练人员：公司全体人员等。演练结束后对应急预案进行了适宜性充分性评审，评审结果：能够全部执行，满足应急要求。不需要变更等。演练效果评审结果：人员到位情况：及时，物资到位情况：充分等。协调组织情况：较好。实战效果评价：合理等，符合要求。应急物资包括：干粉灭火器、应急照明灯、创可贴等。满足要求。

公司编制了《环境运行控制程序》，符合标准和企业实际。

抽查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目标分解考核情况，2023 年 1-7 月，环境目标已经完成。

抽查公司《环境、安全运行检查记录表》

1. 查 2023 年 6-8 月份，公司对办公室固废管理、能源资源消耗、消防安全、其他事项管理进行了检查，检查结论：运行正常。检查人：饶昕宇。
2. 查经营项目环境卫生点检表，见 2023 年 8 月 29 日的检查记录，查检项目有：食材堆放、地面卫生，消毒通道、更衣室、照明状况等。检查人：谢彬。检查结果：正常。

公司编制了《法律法规与其他要求以及合规性评价控制程序》等，符合标准和企业实际。现场抽查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合规性评价情况，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环境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等。评价结果，符合要求。

2.3 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的有效性评价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企业编制了《2023年度内审计划》，对内部审核方案进行了有效策划，规定了审核准则、范围、频次和方法等。在2023年7月6日按照策划时间间隔实施了内审，覆盖了所有部门及所有条款。内审员经过了培训，内审员审核了与自己无关的区域。审核员编制了《内审检查表》并按要求实施了检查，填写了检查记录。内审开出的不符合项，已由责任部门确认后写出了原因分析，提出了纠正和纠正措施，并实施了纠正和整改，内审员及时进行了跟踪验证和关闭。审核组组长宣布了《内审报告》，报告了审核结果，对管理体系的符合性和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并得出结论意见。按照标准要求保留了内部审核有关信息。内部审核过程真实有效。

企业编制了《2023年度管理评审计划》，规定了评审目的、时间、参加人员、评审内容、提交资料要求等，以确保其持续的适宜性、充分性和有效性，并与组织的战略方向一致，并在2023年8月8日进行管理评审。最高管理者主持会议，各部门负责人参加了会议。管理评审输入考虑并覆盖了标准等要求。管理评审输出形成了《管理评审报告》，管理评审结论：管理体系具有持续的适宜性、充分性和有效性，管理目标充分适



宜有效，管理体系运行正常有效等。管理评审输出提出了改进决定和措施，包括改进的机会、管理体系所需的变更、资源需求等。管理评审改进项还在实施中，下次审核时关注。公司保留了形成文件的信息，作为管理评审结果的证据，管理评审过程真实有效。

2.4 持续改进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不合格品/不符合控制

公司编制《不符合、纠正措施控制程序》，符合企业实际和标准要求。各部门对体系过程输出的各种信息进行收集、分析，识别出不符合或潜在的不符合，并分析原因，对不符合进行调查和处理，采取必要的措施，避免产生新的不符合。

现场查看暂无不符合处置记录。

2) 纠正/纠正措施有效性评价：

公司利用管理方针、管理目标、审核结果、分析评价、纠正措施以及管理评审提高管理体系的有效性。内审中的不符合项，采取了纠正措施，并对纠正措施的实施情况进行了跟踪验证。对服务过程中发现的不符合情况，已经按照要求进行了处置。管理评审中有纠正措施状况的输入。管理评审改进项还在实施中，下次审核时关注。

3) 投诉的接受和处理情况：

2022 年 8 月以来，没有发生环境事故、重大顾客投诉以及行政处罚等。

三、管理体系任何变更情况

1) 组织的名称、位置与区域：公司经营地址变更，原经营地：重庆市渝中区八一路 218 号 21-11#，变更后经营地为：重庆市南岸区南坪镇江南大道 19 号城市之光 7 楼 706 室。

2) 组织机构：无

3) 管理体系：无

4) 资源配置：公司管理者代表变更，由“张庆华”变更为“饶昕宇”。公司发放有任命书，并在体系文件中
进行记录，见手册修改页。

5) 产品及其主要过程：无

6) 法律法规及产品、检验标准：无

7) 外部环境：无

8) 审核范围（及不适用条款的合理性）：无

9) 联系方式：无

四、上次审核中不符合项采取的纠正或纠正措施的有效性

上次不符合涉及综合部 7.2 条款，经本次现场审核验证，改进有效。

五、认证证书及标志的使用

证书和标志用于投标及对外宣传，使用正常。



六、被认证方的基本信息暨认证范围的表述

☐ 无变化

☒ 经过审核，审核组认为认证范围适宜，详见《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说明：审核范围在监督审核时有变化，需填写《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七、审核结论及推荐意见

审核结论：根据审核发现，审核组一致认为，（重庆味典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的

☐ 质量 ☒ 环境 ☐ 职业健康安全 ☐ 能源管理体系 ☐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

审核准则的要求	☐ 符合	☒ 基本符合	☐ 不符合
适用要求	☐ 满足	☒ 基本满足	☐ 不满足
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 满足	☒ 基本满足	☐ 不满足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过程	☐ 有效	☒ 基本有效	☐ 无效
审核目的	☒ 达到	☐ 基本达到	☐ 未达到
体系运行	☐ 有效	☒ 基本有效	☐ 无效

推荐意见：☐ 暂停证书的原因已经消除，恢复认证注册

☐ 保持认证注册

☒ 在商定的时间内完成对不符合项的整改，并经审核组验证有效后，保持认证注册

☐ 暂停认证注册

☐ 扩大认证范围

☐ 缩小认证范围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审核组:冉景洲



被认证方需要关注的事项

(本事项应在末次会议上宣读)

审核组推荐认证后,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将根据审核结果做出是否批准认证的决定。贵单位获得认证资格后,我们的合作关系将提高到新阶段,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会在网站公布贵单位的认证信息,贵单位也可以对外宣传获得认证的事实,以此提升双方的声誉。在此恳请贵公司在运作和认证宣传的过程中关注下列(但不限于)各项:

1、被认证组织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情况将作为政府监管和认证机构监督的重要内容。恳请贵单位按照《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可标识使用规则》的要求,建立职责和程序,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证文件可登录我公司网站查询和下载,公司网址: www.china-isc.org.cn

2、为了双方的利益,希望贵单位及时向我公司通报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包括主要负责人的变更、联系方法的变更、管理体系变更、给消费者带来较严重影响事故以及贵单位认为需要与我公司取得联系的其他事项。当出现上述情况时我公司将根据具体事宜做出合理安排,确保认证活动按照国家法律和认可要求顺利进行。

3、根据本次审核结果和贵单位的运作情况,请贵公司按照要求接受监督审核,监督评审的目的是评价上次审核后管理体系运行的持续有效性和持续改进业绩,以保持认证证书持续有效。如不能按时接受监督审核,证书将会被暂停,请贵单位提前通知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以免误用证书。

4、为了认证活动顺利进行,请贵单位遵守认证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按时支付认证费用。

5、认证机构为调查投诉、对变更做出回应或对被暂停的客户进行追踪时进行的审核,有可能提前较短时间通知受审核方,希望贵单位能够了解并给予配合。

6、所颁发的带有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标志的认证证书,应当接受 CNAS 的见证评审和确认审核,如果拒绝将会导致认证资格的暂停。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一条规定,被认证方应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抽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在认证证书上使用认可标志的被认证方应配合认可机构的见证。当政府主管部门和认可机构行使以上职能时,恳请贵单位大力配合。

违反上述规定有可能造成暂停认证以至撤销认证的后果。我们相信在双方共同努力下,可以有效地避免此类事件的发生。

在认证、审核过程中,对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服务有任何不满意都可以通过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进行投诉,电话:010-58246011;也可以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投诉,以促进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改进。

我们真诚的预祝贵单位获得认证后得到更大的发展机会。